**关于开展2025年大学生“返家乡”寒假社会实践的通知**

各学院：

为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领会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引导大学生返回家乡参与社会实践，在实践中切身感受党的领导下过去五年和新时代十年取得宏伟成就，在服务家乡、服务人民中学思践悟。校团委决定开展2025年大学生寒假社会实践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1. **实践主题**

温暖过冬，实践启航

1. **实践时间**

2025年1月16日-2025年2月12日

1. **实践对象**

湖北医药学院、湖北医药学院药护学院全体学生

1. **实践形式**

按照“就近就便、灵活多变”的原则，结合实际情况，学生自主选择是否参加寒假社会实践活动。以学生个人实践为主，在家庭所在地或居住地范围内开展实践活动。

1. **实践选题**
2. **二十大精神“理论宣讲进万家，同心共筑中国梦”主题宣讲活动：**学生党员、预备党员、青马工程培训班学员要求广泛参与，其他团学青年积极参与，可以深入社区、企业、农村，积极开展学习贯彻党的十二十大精神“理论宣讲进万家，同心共筑中国梦”宣讲活动，帮助群众充分认识党的二十大在党和国家事业中划时代、里程碑的意义，提高群众党史学习意识。让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从社会普遍关注、对经济和民生有重大影响的政策中选取细致切入点，开展相关宣讲活动。
3. **迎春运，保畅通火车站志愿者“暖冬行动”：**参与者可在自己家乡附近的火车站、高铁站进行交通劝导、秩序维护、咨询引导、便民服务、帮扶重点旅客、甲流防控宣传等活动，发挥积极作用保障春运旅客安全有序出行。
4. **“假期角色体验，专业素质拓展”主题实践活动：**倡导同学们积极投身社区（村委会）岗位，亲身体验社会角色，参与社区（村组）居民健康档案建立、入户调查等工作，为社区老人、儿童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同时，鼓励同学们结合专业所学，深入医院、疾控中心等医疗机构或工厂企业管理岗位，提升自身专业素质。
5. **“传承家风文化，探寻家乡文化”主题实践活动：**家风文化是承载着中华文化、中国精神的一种独特的价值符号和文化产品，也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要求同学们通过听家人讲家风故事、晒家庭幸福、参观家乡历史文化遗址、学习家乡传统手工艺、参与家乡传统节日庆祝活动以及与家乡居民交流互动等方式了解自己的家风以及家乡的文化。并通过文字、图片、视频进行记载。
6. **“家乡的年味儿·我眼中的春节”主题调研活动：**春节是中华民族最传统最隆重的节日，具有很强的文化魅力。引导学生以“家乡的年味儿—我眼中的春节”为主题，以自己亲身体会和所见所闻为题材，以走访、摄影、艺术或文学作品创作、微电影等形式开展社会观察或社会调研活动。以青年学生的视角，关注传统节日文化，提升学生文化素养。
7. **优秀校友寻访活动。**充分发掘家乡当地的校友资源，宣传校友事迹，挖掘链接校友资源。
8. **廉洁文化宣讲活动。**利用寒假社会实践契机，将廉洁文化深入到社区宣讲，涵养廉洁家风文化。善用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宣讲教育，拍摄廉洁摄影作品、短视频等形式，切实推动廉洁文化宣教活动走深走实。
9. **其他实践活动。**鼓励全校学生积极参加寒假社会实践活动。学生可以结合专业（如早期接触临床等等）或当地周围环境进行个人寒假社会实践活动。
10. **组织实施**

**1.活动安排。**由团委同有关部门负责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的总体规划、方案制定。方案下发至各学院参与，进行组织安排。各学院由分党委、行政领导和二级学院团委负责人组成学院社会实践工作领导小组，加强指导和协调。

**2.活动开展。**此次寒假社会实践主要开展个人社会实践。由各院自行统筹安排，学生自愿参与原则，所提供的选题仅作参考。时间为1月至2月。

**3.总结提升。**社会实践时间于2月结束，结束后应提交《寒假社会实践报告》并附相关实践成果及图片，具体材料要求后期下发。开学返校后两周内上交相关材料，合格者学院补录0.2学分。符合志愿性质的活动，由校青协的认定后可补录相应的志愿时长。寒假社会实践，校级不组织先进个人的评选表彰工作。

1. **活动要求**

**1.周密部署，突出育人实效。**社会实践是高校共青团发挥实践育人功能的重要载体，是引导学生走入社会、了解社会的有效途径。各学院要重视社会实践活动，作为加强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深化爱国主义教育的重要抓手，充分发挥育人功能、体现育人作用。要积极整合资源，多为学生提供实实在在的支持和服务，力争让每一名学生在校期间每年都能参加至少一次社会实践活动。完成实践后，校团委通过“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给予学分认定。

**2.严格管理，守住风险底线。**学生个人要始终把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依法依纪依规组织各项实践活动。要密切关注实践地天气变化和自然地质条件，做好突发情况的应对预案与处置。如遇突发情况，应立即调整实践活动的参与时间，妥善做好有关安排。开展实践活动的学生，务必以保证健康安全为首要前提，合理规划实践行程，做好安全预案，当好个人健康的第一责任人。

**3.拓展宣传渠道，浓厚营造氛围。**在实践过程中，各项目应发挥主动性和创造性，积极发掘活动过程中的有趣故事及优秀典型，鼓励学生以视频、照片、故事、纪实等丰富形式展现实践风采，并通过微信公众号、B站、抖音等新媒体平台加强活动宣传，营造良好的氛围，推动社会实践活动的深入开展。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校团委社会实践部：李鑫怡19086728802

江月宁13197199208

邮箱：[**hyyshsjb@163.com**](mailto:hyyshsjb@163.com)

共青团湖北医药学院委员会

共青团湖北医药学院药护学院委员会

2024年12月25日